

第 91 次校務會議主席報告事項

各位校務會議代表、各位師長、各位同學：

今天召開本校第 91 次校務會議，93 學年度第一學期即將結束，元旦剛過，春節瞬即來臨，謹先在此向各位拜個早年，預祝各位在未來的中國農曆雞年中，獲得先「機」也祝福本校加速轉型發展獲得良「機」。

這個學期的結束，也意味著本人到校主持校務亦將屆滿半年，這半年來可以說是「五味雜陳」，從熟悉的業界轉來較生疏的學界，學習到許多新的事物，漸漸由生疏而熟悉，當然首先要感激行政團隊的協助，學術團隊的配合，以及全體同仁、同學的支持，俗話說「羅馬不是一天造成的」，我也認為羅馬更非一人可以造成的，大學的轉型是項艱鉅的工程，本人雖被譽為「業界的轉型專家」，但是經過 6 個月來無法勝數的接觸、磨合，使本人深深體會到一所超過半世紀歷史，逾萬名師生的大學其轉型的難度遠超過業界，猶如一隻小魚與大鯨魚的轉身迥然不同，畢竟大學校園具有特殊的生態文化與倫理，必須順勢而為，喚起一致的危機意識與共同的時代使命感，然後才能集萬眾之心為一心，化學校的危機為轉機，使學校如「浴火鳳凰」脫胎換骨，得以重生，進而脫穎而出，成為一流大學。

其餘校務行政事務報告如下：

一、介紹行政單位新主管：軍訓室主任賴振生將軍。

二、教育部訂於 94 年 2 月~6 月間辦理大學校務評鑑，計分校務及專業兩類組進行，本校歸為「師範組」，預訂到校評鑑兩天，各項前置作業，本校應填表件及填表說明，業於 11 月 4 日上午召開會議邀請各處、學院院長、秘書出席，為請各相關單位詳實填列，並已於 93 年 12 月 27 日召開本校評鑑委員會，俾共同審查已彙齊各單位增列資料，經適度修改後，12 月 31 日如期報送評鑑協會，請各單位全力準備完善，從容受評爭取佳績。

三、本校於 9 月 7 日以師大祕字 0930013718 函請教育部正視參與高教事務權益並回歸高教司案，教育部 93 年 10 月 13 日台中（二）字第 0930135796 函覆略開：

（一）查本部各專案補助通常係屬通案性質，如學術卓越計畫、研究型大學整合計畫等，皆未將師範校院排除，故本部在高等教育相關議題，並未排除貴校。

（二）爾後本部仍將重視貴校參與各項高等教育事務之權益，至有關將

貴校隸屬高等教育領域乙節，將俟本部組織法修正案後再議。

四、本校與僑大先修班於 93 年 9 月 24 日以師大祕字第 09300149192 函會銜報教育部及僑務委員會，擬研議兩校合併計畫，教育部 93 年 10 月 19 日台僑字第 0930129258 函覆略開：

「有關僑生大學先修未來定位與轉型，依本部 93 年 6 月 28 日『研商國立僑生大學先修班之定位與轉型發展相關事宜』會議決議，將請僑務委員會研擬可行方案後提出建議，再由本部召開會議研商，有關貴校擬與僑大先修班合併乙節，留供本部及僑務員會未來擬定僑務政策之參考」。惟教育部僑教會劉主委復面告僑大王代班主任稱，兩校仍可逕行研訂合併計畫書報部審核，本校乃依雙方共識推派九位代表與僑大 9 位代表成立小組研擬計畫 12 月 9 日在本校開會研商計畫初稿。雙方代表洽談甚歡，並預定本月下旬召開會議計畫定稿報部，本人亦俟機與教育部僑委會溝通，爭取支持促成美事。

五、本校溫州街教職員工生活動中心已於 93 年 10 月 18 日動土施工。

六、93 年 10 月 21 日、12 月 22 日本人率同總務長、會計主任、會計室組長等人赴立法院列席文化教育委員會預算審查備詢。

七、93 年 10 月 22 日本校與台北醫大繼同年 2 月 26 日由簡前校長與該校簽署學術合作協議書之後，雙方再度簽署「互惠協議書」兩校基於建教合作互惠原則，相互提供教職員工享有優惠，本校各相關單位均配合辦理，亦請轉知同仁必要時善加利用。

八、93 年 10 月 28 日本校與法國里昂大學簽署學術合作協議書。

九、93 年 11 月 15 日天下雜誌出刊介紹本校，以「到師大看大師」為主題，本校配合此形象廣告在 16 日 11 時至 12 時舉辦 1 場記者會，各主管均踴躍出席接受記者訪問。

十、93 年 11 月 17 日下午，諾貝爾化學獎得主 Sharpless 應邀來訪，本校特頒贈名譽博士學位，同時在圖書館地下 1 樓會議廳作 1 場較通俗學術演講，觀禮踴躍並聆聽大師演講堪稱成功的盛會。

十一、教育部 93 年 11 月 19 日台高（二）字第 0930135792 號函略開，國立大學申設分部案，鑑於高等教育部數量遞增快速，素質降低，經費稀釋，產生排擠效應，將不再受理國立大學申設分部。

十二、光電所洪所長榮獲本（48）屆教育部學術獎，本人特在 301 次行政會議報告致賀，茲特再報告，並與全體代表分享此榮耀。

- 十三、為推動本校公文電子化，秘書室已分函請各單位推薦聯絡人負責相關事宜，並擔任電算中心與單位間聯絡窗口，尚未推薦單位務請盡速推薦。
- 十四、93 年 12 月 17 日本校與波蘭哥白尼大學簽署學校合作協議。
- 十五、93 年 12 月 18 日教育學術團體聯合年會假本校禮堂舉行，主題為「知識管理與人才培育」，循例由中國教育學會理事長主持（現任理事長為高強華教授），並邀請教育部長，惟因部長另有要務由呂木琳次長代表，總統亦頒書面賀詞，當天出席會員踴躍。
- 十六、近年來國內景氣不佳，校務基金孳息有限，特在行政會議報告務請各單位樽節開支，各項活動盡量向外籌措財源，如非必要，懇請勿要求校務基金挹注，俾供日後重大校務發展之用。
- 十七、93 學年度校務計畫實施進度表業已印妥並分送各單位，請依所列進度實施，並適時紀錄實際完成時間供查考。
- 十八、93 年 12 月 21 日本校與國家實驗研究院太空計畫室簽署「福爾摩沙衛星二號影像產品國內推廣」合約，藉以提升本校學術研究，並促進該衛星提供相關資訊產品科學研究與教育推廣。
- 十九、本人預訂本（元）月 25 日至 2 月 6 日赴美國拜訪幾所知名大學，尋求學術合作，俾提升本校學術水準，並增加與國際接軌機會。

第 9/ 次校務會議經費稽核委員會報告事項

一、93 年 12 月 15 日本委員會召開 93 年度第 2 次會議，決議事項簡述如下：

(一) 稽核通過本校 93 年度 1 至 11 月校務基金經費收支情形分析表；

另為開源節流，加速學校資金之累積，建議以下 2 點：

1、建請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嚴予審核各單位動支校務基金申請案，俾有效控管資金，供日後學校中長程發展之需。

2、建請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妥善規劃本校存放銀行之資金，以有效累積，充裕校務基金。

(二) 稽核通過法語教學中心 92 年度及 93 年 1 至 11 月經費收支及運用情形分析表，並決議該中心專款依學校有關規定納入校務基金。本校其他單位若有類似專款，通案辦理。

(三) 擇定總務處（事務組部分）、體育室、進修推廣部等 3 單位，請其提供經費收支及運用情形相關資料，提下次經費稽核委員會討論。

二、本人承蒙校務會議代表票選擔任本校 93 年度經費稽核委員會委員，並獲委員會推舉為召集人，謹代表本委員會 11 位委員感謝校務會議代表支持，寄予重任，並感謝一年來各位師長、秘書室、會計室、總務處同仁給予之指導及協助。本屆委員任期至 93 年 12 月 31 日屆滿，學校將另行改選新任委員，期望 94 年度經費稽核委員會繼續發揮監督校務基金之運作之功能，為本校發展善盡一份責任。